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6年12月27日发布《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因控股股东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在筹划关于公司股权转让之重大事项，预计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2月28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7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2017年1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司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事项，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事项还继续进行相关工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事项尚有不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8日